攤牌成定局

原创 简思智库 [简思智库](javascript:void(0);)

**简思智库**

微信号 GNSSTT

功能介绍 策者简也，思而后行。

2022-08-31[原文](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?__biz=MzUyNzQyMzYwNQ==&mid=2247492694&idx=1&sn=97b17c2bdc817a97601f7dea9b371845&chksm=fa7d654ccd0aec5ac74a84f9542a3171fed70fb7f27af5404b1b7d486c5596cbc0407528b07a&scene=27#wechat_redirect&cpage=176) 发表于

收录于合集 #香港的声音 241个





**簡思智庫有話説：**

兩岸攤牌的格局已定，只差在時間表了。

**這是簡思智庫的第 661 篇原創**

**作者：**張志剛，全國政協委員，香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總裁。

在兩岸關係日益緊張，中美關係日益惡化的時刻，再去回顧中美三個聯合公報的文字變化是有其特別的目的，那就是看清楚美國整套謀算和其底牌，然後踏踏實實訂出相應的策略，拋掉自我安慰的樂觀和幻想。

在國際政治舞台上，決定因素就是利益和力量，條約、協議都只不過是利益和力量相加的產物。

再去咬文嚼字，去爭論中美建交聯合公報的「acknowledge」、「recognize」和「承認」等字眼有沒有用？從實際效果出發，其實沒有甚麼大用！





**01**





中美宣佈建交不久，美國國會就馬上通過《台灣關係法》，無論從哪個角度來看，《台灣關係法》都是抵觸了《上海公報》和《中美建交公報》的內容和精神。

兩個聯合公報是國與國的正式外交文件，但實際上卻給一條美國內部的法例鑽空凌駕。

就算在中美蜜月期的開端，美國都是橫行霸道，上下其手，事到如今，中美劍拔弩張，再去拿三個聯合公報去跟美國算帳，有用嗎？

在1979年的中美建交聯合公報，北京的確爭取到在中文版上幾個重點全部用了「承認」兩個字，但在英文版中，就「一個中國」的原則，則仍然用回《上海公報》的原文，那算是對北京作出一個不少的妥協，但美國本身代價並不大。

首先，世界的主流話語權仍然是英語，英文版本是「acknowledge」，美國霸權仍然當是「acknowledge」，霸權的權利就是我行我素。

中美建交之後突然加一條《台灣關係法》，北京除了嚴正交涉之外，也是無可奈何。

當然，在北京的施壓下，在1982年再多一個《8．17公報》，算是對《台灣關係法》一個修補式的回應。

《8．17公報》的主要內容就是規範對台軍售，美國作出承諾，將會逐漸減少對台灣出售軍備數量，並且不升高對台售武的性能，並且最終完全停止。

美國肯作出這樣的紙面上承諾，相信是經過背後一大堆利益互換，而當時蘇聯入侵阿富汗相信是其中一個主要考慮因素。

為了阿富汗的戰局，台灣的利益就暫時擱在一旁。但四十年過去，美國在《8．17公報》的承諾卻沒有兌現，這份公報形同具文，完全沒有落實。

只要把《中美建交聯合公報》和《台灣關係法》拼湊起來，再加上過去四十多年的事實，其實已經完全摸透美國的底牌。

無論美國嘴上說甚麼「一個中國」的政策或原則，但實際上是搞兩岸永久分裂，也就是實際上的「一中一台」。

《台灣關係法》內規定美國可以對台售武，其實還不是一個最關鍵的問題，就算台灣可以購得美國的先進武器，和中國大陸的軍事實力對比，還是螳臂擋車，完全不是同一檔次。

但《台灣關係法》一開始就強調：「本法乃為協助維持西太平洋之和平、安全與穩定，並授權繼續維持美國人民與在台灣人民間之商業、文化及其他關係，以促進美國外交政策，並為其他目的。」

而《台灣關係法》在第二條第二點中解釋美國的政策其中一個要點：「任何企圖以非和平方式來決定台灣的前途之舉 -- 包括使用經濟抵制及禁運手段在內，將被視為對西太平洋地區和平及安定的威脅，而為美國所嚴重關切。」

經此一搞，即是把兩岸統一的決定權最後交由台灣決定。





**02**





北京的立場非常清楚，目前兩岸的分隔，是由一場未完全完結的內戰造成。

所以中國統一，其中一個可能性就是內戰之重啟，也就是武力解放台灣。

當然，武力解放台灣是最後的手段，以「一國兩制」和平解決台灣問題仍然是北京的首選，但武力從來都沒有被排除在外。

但美國的《台灣關係法》，不但把「武力」排除在外，甚至把經濟抵制及禁運等手段也包括在內，那就等同把「統一」的決定，交由兩岸共同解決。

台灣願意談，那兩岸就談；台灣不願談，那「統一」就不可能上日程表。

在《台灣關係法》的規範下，「統一」就等於一張沒有還款日期的借據。

原則上是乙方欠甲方的錢，但不註明還款日期，而幾時還錢，悉由乙方決定，地老天荒，無盡無窮，這還是甚麼借據！

《台灣關係法》把美國的台海佈局解釋得一清二楚，所謂「一中」原則，美國只表示「acknowledge」，並且在當時不予挑戰。

但同時把「統一」的最終同意權交給台北當局，並且把所有非和平的手段完全排除開去，「統一」，那就只是流於空談。

如果台北當局不介意以目前一個沒有主權的管治形式存在，那兩岸就永遠分裂下去。

對此，代表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肯不肯？

美國就算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，但底牌都是搞「一中一台」，為兩岸永久分裂製造既成事實。

所以要解決「統一」問題，不是再去拿三個聯合公報跟美國交涉就可以解決。

《台灣關係法》的精要，就是美國在背後支持，把主動權交到台北當局手裡，並且把武力手段排除出去。

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，北京要達到「統一」，一定是把主動權握在自己手裡，並且把「武力」作為幾乎是必須的最後手段，對美國要有足夠的反介入／區域拒止手段，拒絕美國插手。

兩岸攤牌的格局已定，只差在時間表了。

**不念过去**

**END**

**不畏将来**



欢迎您投稿原创文章到简思智库，让您的声音被更多人听到



请长按下方二维码添加简思智库工作微信投稿。（或搜索添加微信ID：**GTT\_CN**）









**感谢阅读，请关注我们，或点右下角“赞”和“在看”分享。**



### 精选留言

用户设置不下载评论